

航 道 通 告

莞 航 道 告 [2017] 8 号

各有关单位:

东莞市富田清淤疏浚有限公司在东莞水道进行东莞水道金鳌沙河段维护疏浚工程施工作业, 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施工时间: 2017年4月1日至2017年4月30日, 提前或滞后不另行发布通告。

二、施工河段: 东莞水道金鳌沙河段大汾北水道出口对开水域。

三、助航标志设置: 疏浚施工水域上、下游约100米处各设置1座右侧面浮标, 4#左侧面浮标向下游调整约550米。

侧面浮标采用 HF1.5 型, 右侧面浮标为全身漆红色钢质浮鼓, 灯质为单闪红光, 周期 4 秒 (0.5+3.5); 4#左侧面浮标为全身漆黑色钢质浮鼓, 灯质为单闪绿光, 周期 4 秒 (0.5+3.5)。

希各有关单位周知所属船舶, 以策安全。

特此通告。

广东省东莞航道局

2017年3月28日

